

公告编码：2017-004

证券代码：833803

证券简称：勃朗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勃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2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江浦路 10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利昕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持有表

决权的股份 9,433,3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4.8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关于公司向苏州银行园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了促进公司发展，增加流动资金，公司拟定向苏州银行园区支行申请贷款综合授信 1000 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利昕先生及公司股东、董事顾新宇先生为此次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以支持公司发展。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33,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关联董事李利昕、顾新宇回避表决。股份 13,466,56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72%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勃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勃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8 日